

股票代碼：1314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季 報 表

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司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東興路12號8-11樓
電 話：02-87878187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損益表	5
六、現金流量表	6
七、財務季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7-8
(二)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8-12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2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3-28
(五)關係人交易	29-32
(六)擔保之資產	32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3-34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34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34
(十)其 他	34-35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5-38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9-40
3.大陸投資資訊	41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41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會計師核閱報告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第一季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七所述，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以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分別計5,271,504仟元及5,173,656仟元，分別佔資產總額之10.56%及10.13%；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第一季止其認列之相關投資損失分別為4,141仟元及28,400仟元，分別佔稅前淨損之0.72%及3.27%，係依據該等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以權益法評價計列。另，附註三十「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係由被投資公司所提供，本會計師未採用第二段之核閱程序執行核閱工作。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及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若經會計師核閱，對第一段所述之季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季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顯示其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達新台幣13,766,011仟元，其中主要係因八十七年發行之海外可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得於九十二年五月八日申請提前賣回本公司，如財務報表附註廿九說明，管理階層目前已擬訂因應對策及償債計畫，並積極進行溝通協調，惟目前進行情況對未來能否繼續經營尚存有重大疑慮。第一段所述季財務報表係依據繼續經營假設編製，並未因繼續經營假設之重大疑慮而有任何相關之調整。

安 侯 建 業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

會 計 師：

證期會核准
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九十二年四月二十三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2年度第一季		91年度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4110 營業收入(附註二十四)	\$ 4,476,070	100	2,842,459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二十四)	(4,373,343)	(98)	(3,138,968)	(110)
營業毛利(損)	102,727	2	(296,509)	(1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96,486)	(2)	(83,405)	(3)
6200 管理費用	(43,770)	(1)	(45,070)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794)	-	(4,453)	-
	(146,050)	(3)	(132,928)	(5)
營業淨損	(43,323)	(1)	(429,437)	(1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210 租金收入(附註二十四)	20,557	-	21,980	1
7240 短期投資市價回升利益	-	-	47,418	2
726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	-	14,673	1
7480 其他收入(附註二十四)	19,174	-	47,399	2
	39,731	-	131,470	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415,525)	(9)	(443,122)	(16)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二及七)	(4,141)	-	(28,400)	(1)
7580 財務費用	(24,865)	(1)	(31,156)	(1)
7610 停工損失(附註二十二)	(24,827)	(1)	(65,246)	(2)
7888 什項支出	(102,965)	(2)	(2,071)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572,323)	(13)	(569,995)	(20)
本期稅前淨損	(575,915)	(14)	(867,962)	(29)
8110 所得稅利益(附註二及十八)	2,403	-	8,621	-
本期淨損	\$ (573,512)	(14)	(859,341)	(29)
每股盈餘：(附註二及二十一)	稅前 \$ (0.39)	稅後 (0.39)	稅前 (0.59)	稅後 (0.58)

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係本財務季報表之一部份並請參閱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丁玉山、陳富煒會計師民國九十二年四月二十三日會計師核閱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92年度第一季</u>	<u>91年度第一季</u>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純益	\$ (573,512)	(859,341)
調整項目：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4,141	28,400
依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	143,986
(迴轉)提列未實現短期投資跌價損失	15,920	(47,418)
折舊	391,039	392,008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64)	(76)
各項攤提	7,328	22,129
匯率影響數	(693)	(889)
應收帳款及票據增加	(334,011)	(160,188)
存貨減少(增加)	(21,948)	499,504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28,676	12,161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2,403)	(8,621)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180,846	(39,436)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減少	(27,435)	(85,626)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73,125	44,005
應付利息補償金增加	154,718	140,934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24,382	(38,31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79,891)</u>	<u>43,21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質押定期存款減少(增加)	761	(35)
短期投資減少	-	162,647
固定資產增購	(56,024)	(65,188)
其他資產減少	1,817	51,11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53,446)</u>	<u>148,535</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332,815	(68,869)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減少)增加	(4,101)	1,843
其他負債(減少)增加	840	(3,879)
長期借款減少	(100,000)	(111,218)
長期應付票券淨額增加	11,049	11,453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40,603</u>	<u>(170,670)</u>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增加數	107,266	21,079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437,804	421,223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u><u>\$ 545,070</u></u>	<u><u>442,302</u></u>

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係本財務季報表之一部份並請參閱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丁玉山、陳富煒會計師民國九十二年四月二十三日會計師核閱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本期支付利息	\$ 246,179	285,083
本期支付所得稅	\$ 334	847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10,167,863	1,700,160
迴轉(提列)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	\$ 106,649	80,409
長期股權投資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 (1,016)	2,985
支付現金以及其他應付款交換資產：		
固定資產	56,024	68,331
加：期初其他應付款	-	348,369
期初長期應付票據	199,500	-
減：期末其他應付款	-	(22,759)
期末長期應付票據	(199,500)	(220,500)
期初應付款折讓	-	(108,253)
	\$ 56,024	65,188
收取現金及以其他應收款交換資產：		
固定資產	-	4
加：期初其他應收款	16,727	16,727
減：期末其他應收款	(16,727)	(16,731)
收取現金	\$ -	-

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係本財務季報表之一部份並請參閱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丁玉山、陳富煒會計師民國九十二年四月二十三日會計師核閱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季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說明

本公司成立於民國五十八年四月二十四日，係國營企業，主要經營項目為石油、鹼、氯、磷酸等有關化學品及其衍生物之製造及相關化學品與其原物料之儲、運、購、銷業務等。其主要產品為丙烯腈、己內醯胺、醋酸及尼龍粒等。

本公司依「公營事業移轉民營條例」，由經濟部報請行政院及立法院核准，於八十三年六月二十日，將本公司原主要股東中國石油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大部分本公司股份約43.42%釋出後，正式移轉民營。

本公司奉准經營之項目為：

- 1.石油、鹼、氯、磷酸等有關化學品及其衍生物之製造。
- 2.前款產品與其原物料及化學品、化學材料之儲運、購、銷等進出口業務。
- 3.前款購銷有關業務及一般物品進出口貿易業務。
- 4.前各款產(副產)品、製程、設備操作等相關技術服務之提供。
- 5.有關化學品之研究及發展。
- 6.貨品(服飾、電氣、圖書文具、汽機車用品、家庭用品、娛樂休閒設施等)買賣、分類處理及配銷業務。
- 7.餐廳及旅館業務之經營。
- 8.電腦軟體設計、銷售、資料登錄處理業務之經營。
- 9.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商業大樓、國民住宅之出租出售業務及委託營造廠商興建一般工業用地之廠房、倉庫出租出售業務與受政府工業主管單位委託辦理工業區之開發、租售及管理業務。
- 10.遊樂區及高爾夫球練習場(五個洞以下)之經營。
- 11.投資興闢都市計畫範圍內之停車場。
- 12.經營加油(氣)站，供售汽柴油、專用液化石油氣及兼營汽機車之潤滑簡易保養業務。
- 13.新興發電廠之經營。
- 14.環境保護工程業務之承包(一般廢棄物、一般事業廢棄物、有害事業廢棄物之清除、處理及工程業務之經營)。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15. 飼料及飼料添加物之進出口及販賣業務。

16.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民國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員工人數約為897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外幣交易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有關非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即期匯率折算之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現金實際兌換為新台幣或外幣應收及應付款項收付結清時，因適用不同匯率所產生之損失或利益，列為兌換或結清年度之損益。年底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再按年底之即期匯率予以折算調整，若有兌換差額時，亦作為當年度之損失或收益。

國外營運機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財務報表時，若該外幣非為功能性貨幣須將該外幣財務報表以功能性貨幣衡量，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若該功能性貨幣與本國貨幣不同，應換算為本國貨幣，所有資產、負債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按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則按現時匯率或當期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科目，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二) 短期投資

短期投資係以取得成本列帳，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採總額法評價，市價係指會計期間最末一個月之平均收盤價。開放型基金之市價則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每單位淨值，跌價損失列為當期損益。出售時權益證券係按加權平均法，債券投資則按個別識別法計算損益，附息之短期投資並依利率及持有期間認列利息收入。

(三)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期末應收款項之餘額評估其收現性而提列之。

(四) 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為列帳基礎，按移動加權平均法計價。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總額比較法評價。原物料以重置成本為市價，在製品、製成品以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淨變現價值為市價；遇有成本高於市價時，則就其差額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呆滯、過時或無法使用之存貨提列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五)長期股權投資

持有普通股及有表決權之特別股，如其表決權總數未達被投資公司全部表決權數之百分之二十而無重大影響力者，除被投資公司之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外，按成本法評價。採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時，市價係指資產負債表日最後一個月平均收盤價，市價低於成本時，則提列備抵長期股權投資跌價損失，並作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持有普通股如其表決權總數達被投資公司全部表決權之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除能證明對被投資公司無重大影響力外，採權益法處理；如超過百分之五十者，即具有控制能力，應編製母子公司合併報表；但如有證據顯示不具有控制能力，或營業性質不同不宜合併，或被投資公司總資產及營業收入未達發行人各該項金額百分之十或編製準則第八條第一項第二款第二目者，以及出具期中報表時，得不編製合併報表。在持有被投資公司股權不超過百分之五十情況下，除符合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情況外，得於次一年度取得被投資公司同年度之報表時，按上年度約當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損益；被投資公司與本公司會計年度起迄日期不同者，俟被投資公司辦理年度決算後，按被投資公司決算年度之本公司持有股權比例認列投資損益。

投資日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按五年平均攤銷。本公司與依權益法處理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於本年度尚未實現者，予以轉列遞延貸項；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折耗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分年承認；其餘之資產所產生者，俟實現年度始行認列。

當短期投資轉為長期投資，或長期投資轉為短期投資時，若市價較成本為低，則作為已實現跌價損失，將成本降低至市價，並以此新市價作為新成本。

本公司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順流（銷貨）交易，其公司間未實現損益之銷除比例，端視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有控制能力而定。若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則其公司間未實現損益應予全部銷除。若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不具控制能力，則其公司間未實現損益應按投資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比例予以銷除。

本公司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逆流（進貨）交易，其公司間未實現損益按投資公司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持有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比例予以銷除。

(六)固定資產及折舊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加重估增值為列帳基礎。土地重估係按土地公告現值調整土地帳面價值並提列土地增值稅準備；折舊性固定資產重估，係按營利事業資產重估價辦法，調整資產帳面價值。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行政院所頒行之「財物分類標準」所定之使用年限計提。固定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依原折舊方法按估計可繼續使用年數計提。其主要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土地改良物	10年
房屋及建築	5 60年
機器設備	4 17年
運輸設備	3 5年
其他設備	2 13年

有關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列為資本支出；購置固定資產使其達到可供使用狀態所負擔之利息亦列為資產成本。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費用。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當年度之損益。

已停工之設備尚在閒置中，予以轉列閒置資產，以帳面價值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折舊方法及耐用年限沿用原方法。

(七)遞延資產及攤銷

遞延資產係以直線法按估計之使用年限計提。

(八)可轉換公司債

可轉換公司債按發行時之價格入帳，發行價格與其面額間之差額列為轉換公司債之溢價或折價，並於發行期間或至賣回權屆滿日期間內按利息法攤銷之。發行時直接且必要成本，按直線法於發行期間內攤銷。約定賣回價格超過轉換公司債面額之利息補償金，於發行日至賣回屆滿日之期間，按利息法認列為負債。發行公司於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時，應將該轉換公司債於轉換日之未攤銷溢折價與發行成本，應付利息、債券持有人應繳回之債息、已認列之利息補償金負債及轉換公司債面額一併轉銷，並以該轉銷淨額作為債券換股權利證書入帳之基礎。轉銷淨額超過債券換股權利證書面額部份，列為資本公積。可轉換公司債到期日前，因行使贖回權而發生之期前清償損益，若金額重大，列為非常損益，單獨於損益表表達。轉換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公司債在資產負債表中依其到期日列為流動或長期負債，附有賣回權者應先依其約定賣回日劃分。

(九)承諾及或有事項

承諾及或有事項，若其發生損失之可能性極大，且損失金額可合理估計者，於帳上認列其損失金額。若其損失有可能發生或無法合理估計損失金額時，則於財務報表中揭露其性質。

(十)員工退休辦法

本公司於民營化前屬國營事業時期因受有關法令等規範，分別訂有職員及工員退休辦法。

本公司民營化後，於八十三年十二月九日，對正式聘用之員工按勞動基準法，訂定新制退休辦法，並於八十四年十一月十五日修正該辦法。

依該辦法規定，得申請退休者係符合服務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或服務滿二十五年以上之條件者。每位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其核准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年資之採計，於民營化時辦理結算之年資得予併計，但因已辦理給付，故申請退休時，給付退休金之年資於民營化後重新起算。本公司每月按薪資總額百分之二計提退休金費用，並按勞動基準法規定提撥至中央信託局之退休基金專戶。

本公司有關退休金之會計處理，於八十四年底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規定辦理，並依退休金精算師所提供退休金精算報告中之淨退休金成本認列退休金費用，提撥之退休基金若低於淨退休金成本，其差額列為應計退休金負債，若大於淨退休金成本，其差額則為預付退休金。

另若帳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低於最低退休金負債時，補貸記應計退休金負債，若帳列原為預付退休金，則應將該預付退休金加計上述最低退休金負債金額，一併補貸計退休金負債。其補列最低退休金負債差額未超過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之合計數時，其對方科目借記遞延退休金成本，若超過該合計數時超過之部份則借記未認列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該科目並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對於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十五年採直線法分攤。

(十一)所得稅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所得稅係按當年度會計所得計算並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作跨期間所得分攤時，係將有關重大之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計算所得稅影響作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或利益，並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惟如有證據顯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經濟效益減損或無法實現時，則提列備抵評價科目。當稅法修正時，應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其重新計算之金額與原來金額之差額，即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或利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產生之相關資產或負債之性質及迴轉時間之長短分列流動及非流動項目。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列為調整年度之所得稅。

自民國八十七年度兩稅合一制度實施後，本公司當年度依稅法規定調整之稅後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未作分配者，該未分配盈餘應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二)每股盈餘

簡單資本結構之公司應於損益表中揭露簡單每股盈餘，複雜資本結構之公司則應於損益表中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簡單資本結構係指公司僅有普通股或普通股及不可轉換之特別股；凡非屬簡單資本結構者，均為複雜資本結構。惟若為本期純損，則因不具稀釋效果，無揭露稀釋每股虧損之情形。

簡單資本結構之公司，每股盈餘應以本期純益（損）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

比較損益表應列示各期每股盈餘。若其中任一期屬複雜資本結構，則各期均應揭露基本每股盈餘與完全稀釋每股盈餘。

三、會計原則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無。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四、現金及銀行存款

	<u>92.03.31</u>	<u>91.03.31</u>
現金		
零用金及週轉金	\$ 870	830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87,624	90,372
活期存款	<u>456,576</u>	<u>351,100</u>
小計	544,200	441,472
合計	<u>\$ 545,070</u>	<u>442,302</u>

五、短期投資

	<u>92.03.31</u>	<u>91.03.31</u>
上市股票	\$ 178,388	178,388
上櫃股票	473,053	545,896
受益憑證	<u>48,540</u>	<u>48,540</u>
合計	699,981	772,824
減：備抵跌價損失	<u>(380,962)</u>	<u>(248,325)</u>
淨額	<u>\$ 319,019</u>	<u>524,499</u>
市價	<u>\$ 319,019</u>	<u>524,499</u>

六、存貨

	<u>92.03.31</u>	<u>91.03.31</u>
原料	\$ 555,447	602,483
物料	46,869	48,271
燃料	43,880	26,603
配件	168,398	164,927
在製品	313,469	183,872
製成品	<u>558,960</u>	<u>202,392</u>
小計	1,687,023	1,228,548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24,049)
合計	<u>\$ 1,687,023</u>	<u>1,204,499</u>
投保額度	<u>\$ 1,080,683</u>	<u>1,759,000</u>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七、長期股權投資

投 資 公 司	92.03.31			91.03.31		
	帳 面 價 值	市 價	股 權 比 率 %	帳 面 價 值	市 價	股 權 比 率 %
權益法 - 未上市公司						
信昌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原始投資成本1,000,000,000元)	\$ 1,225,470	-	40.00	1,110,876	-	40.00
承輝實業有限公司 (原始投資成本500,000,000元)	240,117	-	41.67	248,262	-	41.67
台灣石化合成股份有限公司 (原始投資成本125,000,400元)	495,434	-	30.76	492,453	-	30.76
台灣志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原始投資成本為64,000,000元)	242,568	-	40.00	283,683	-	40.00
高雄塑酯化學工業(股)公司 (原始投資成本266,640,000元)	544,156	-	40.00	434,218	-	40.00
中工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原始投資成本為14,400,000元)	11,723	-	24.00	11,142	-	24.00
中化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原始投資成本為145,000,000元)	177,714	-	100.00	161,996	-	100.00
中石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原始投資成本為100,000,000元)	73,958	-	100.00	80,013	-	100.00
石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原始投資成本為440,124,950元)	262,100	-	100.00	269,078	-	100.00
石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原始投資成本為為437,945,750元)	259,165	-	100.00	265,189	-	100.00
中石化資訊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原始投資成本20,000,000元)	17,622	-	100.00	17,842	-	100.00
花東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原始投資成本為244,000,000元)	147,811	-	40.00	149,320	-	40.00
中石化新加坡有限公司 (原始投資成本為136,606,634元)	69,393	-	100.00	96,144	-	100.00
中石化(維京群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原始投資成本為904,945,802元)	791,845	-	100.00	848,160	-	100.00
中普氣體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原始投資成本為49,980,000元)	70,153	-	49.00	55,503	-	100.00
中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原始投資成本為100,000,000元)	99,237	-	100.00	107,521	-	100.00
兆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原始投資成本為550,000,000元)	543,038	-	100.00	542,256	-	100.00
	<u>5,271,504</u>			<u>5,173,656</u>		
成本與市價孰低法 - 上市股票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628,534	463,039	7.60	1,683,688	335,549	7.90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814,911	506,498	0.41	999,904	895,808	0.49
小計	2,443,445	969,537		2,683,592	1,231,357	
減：備抵跌價損失	(1,473,908)	-		(1,452,235)	-	
	<u>969,537</u>	<u>\$ 969,537</u>		<u>1,231,357</u>	<u>1,231,357</u>	
成本法 - 未上市股票						
建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5,665	-	16.88	145,665	-	16.88
新和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4,400	-	4.76	4,400	-	4.76
海外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6,000	-	2.89	26,000	-	2.89
展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0,000	-	12.31	80,000	-	12.31
生物發展基金	26,025	-	1.90	28,384	-	1.90
京華城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	-	10.00	1,200,000	-	10.00
Neuro Logic Inc.	15,310	-	2.22	15,310	-	2.22
	<u>1,497,400</u>			<u>1,499,759</u>		
合計	<u>\$ 7,738,441</u>			<u>7,904,772</u>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一)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股比率50%以上者依其自編財務報表按權益法評價認列投資損失，其相關明細列示如下：

	92.03.31	91.03.31
中化興實業(股)公司	6,098	1,763
石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845)	(21,187)
石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587)	(19,170)
中石化資訊管理顧問(股)公司	22	51
中石化新加坡有限公司	(419)	(303)
中石化(維京群島)投資有限公司	(49)	4,450
兆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751	5,000
中石化工程(股)公司	(2,112)	996
合計數	\$ (4,141)	(28,400)

(二)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收取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發放之現金股利分別為0仟元及143,986仟元，已沖減長期投資科目。

(三)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四年十二月十五日董監事聯席會決議，成立英屬維京群島石福及石華公司，主要從事轉投資中國大陸福建有關低溫液化石油氣儲槽等事宜。本公司經由石華投資及石福投資轉投資大陸福建華星石化公司於民國九十年二月因與當地合作對象發生經營爭議，導致自二月二十一日起被迫停止出貨，惟已於民國九十一年三月五日與當地合作對象重新簽訂合作協議，恢復營運。

八、固定資產

	成本及重估增值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92.03.31			
土地	\$ 12,941,519	-	12,941,519
土地改良物	240,222	168,317	71,905
房屋及建築	1,584,351	504,071	1,080,280
機器設備	31,164,353	13,397,141	17,767,212
運輸設備	280,195	241,951	38,244
其他設備	168,529	108,608	59,921
未完工程	150,218	-	150,218
合計	\$ 46,529,387	14,420,088	32,109,299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91.03.31

土地	\$ 12,967,934	-	12,967,934
土地改良物	239,287	161,698	77,589
房屋及建築	1,634,582	454,917	1,179,665
機器設備	31,010,846	11,889,521	19,121,325
運輸設備	321,645	260,361	61,284
其他設備	168,540	102,192	66,348
未完工程	145,230	-	145,230
合計	<u>\$ 46,488,064</u>	<u>12,868,689</u>	<u>33,619,375</u>

本公司於82年6月30日奉審計部核准以民國八十二年三月為重估基準日及八十一年七月之公告現值辦理土地重估增值入帳，增值部份列為資本公積，本次重估之相關金額如下：

(一)土地	10,484,983千元
(二)長期負債 - 土地增值稅準備	5,668,845千元
(三)資本公積 - 土地重估增值準備	4,816,138千元

另「房屋及建築」、「機械設備」及「運輸設備」等亦曾於民國六十三年及六十四年六月辦理重估增值。

於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固定資產、閒置資產及出租資產向保險公司投保火險及其他險等之保額分別為20,765,416千元及26,083,116千元，其中尚包含部分存貨之保額。

前鎮訓練中心及小港廠之部分土地及建物供出租使用，因僅為主體之一部份，無法獨立分割，故未分類至出租資產。

本公司安順廠區屬民國七十二年奉經濟部國營會命令合併之前台鹼公司工廠，其部分土地受到化學物質之污染，本公司為徹底了解此污染問題，長久以來陸續進行各項調查研究工作，並著手進行土壤及地下水之整治工作，且於民國九十一年三月二十五日完成初步整治工作，並經台南市環保局現場查驗完成，日後將持續執行監測及評估管理，以符合未來用地整治計劃。

九、出租資產

項目	成本及重估增值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92.03.31			
土地	\$ 3,197,108	-	3,197,108
房屋及建築	54,348	7,790	46,558
運輸設備	5,144	4,286	858
合計	<u>\$ 3,256,600</u>	<u>12,076</u>	<u>3,244,524</u>
91.03.31			
土地	\$ 3,197,108	-	3,197,108
房屋及建築	6,276	3,215	3,061
運輸設備	5,144	4,287	857
合計	<u>\$ 3,208,528</u>	<u>7,502</u>	<u>3,201,026</u>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將前鎮訓練中心部份土地租予南福高爾夫球練習場，租賃期間為一年，到期後可再續約，每月租金為516仟元(未稅)。

本公司自民國八十九年十一月一日起將前鎮訓練中心部份土地分別出租予合發貨櫃企業有限公司及力發貨櫃企業有限公司，租賃期間均為一年，到期後續約一年，每月租金分別為46.7萬元及62.4萬元(未稅)。租約到期後承租坪數縮減，租金分別為23.4萬元及14萬元(未稅)。

本公司將高雄縣林園工業區部分土地出租予信昌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自九十年十二月十六日起租賃期間均為一年，到期後續約一年，租期內租金每年依物價指數升高比例調整，九十一年十二月前每月租金為252萬元(含稅)，九十一年十二月起每月改為234.1萬元(含稅)。

本公司將大社廠部份土地出租予高雄塑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租賃期間自民國八十三年七月一日起至一佰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計二十年，租期內每年租金依物價指數升高比例調整，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租金每季分別約為63萬元及51萬元。租用甲基丙烯酸甲酯工廠土地租賃期間六十五年五月一日至九十五年四月三十日止計三十年，租期內每年租金38.7萬元。租用辦公室每年換約並依物價指數升高比例調整，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租金每季約為43萬元。

本公司將部份台南及嘉義土地，分別出租予農(漁)民，並依約定收取地租。該等土地若因收回自營或出售而終止契約時，應依契約規範或土地相關法規處理，部份個案或有可能發生補償，如有發生補償之可能性，本公司即依個案情況評估發生之可能性及相關之金額。

本公司將東興路部分辦公室分別租予京華城及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租賃期間分別為九十年十二月一日至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及九十年九月二十四日至九十年九月二十三日止，到期可續約一年，租期內每份租約之每月租金為58.8萬元(未稅)，惟京華城已於租約到期後停止租賃。

十、閒置資產

項目	成本及重估增值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92.03.31			
機械設備	\$ 7,687	6,988	699
其他設備	213,282	156,806	56,476
合計	<u>\$ 220,969</u>	<u>163,794</u>	<u>57,175</u>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91.03.31

機械設備	\$	7,687	6,988	699
其它設備		216,405	154,721	61,684
合計	\$	<u>224,092</u>	<u>161,709</u>	<u>62,383</u>

十一、其他資產

		<u>92.03.31</u>	<u>91.03.31</u>
存出保證金	\$	19,791	20,857
質押定期存款		40,000	50,000
遞延費用	\$	25,125	54,095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發行費用		70,993	83,039
其它		549	4,268
合計	\$	<u>156,458</u>	<u>212,259</u>

十二、短期借款

		<u>92.03.31</u>	<u>91.03.31</u>
購料借款	\$	6,130,472	6,505,447
銀行透支		94,780	47,511
合計	\$	<u>6,225,252</u>	<u>6,552,958</u>

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借款利率，分別為1.814%、7.750%及2.56%、8.00%，借款期間均未超過一年。截至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646,703仟元及549,292仟元。另有關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廿五。

十三、應付短期票券

項 目	保證機構	借 款 期 間	利 率	面 額
92.03.31				
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	92.01.13-92.06.13	2.75 %	\$ 900,000
	中華票券	92.03.07-92.06.13	1.40 %	150,000
	"	92.03.25-92.09.22	1.45 %	430,000
	中信票券	92.03.25-92.05.07	1.37 %	15,000
	"	92.03.25-92.08.22	1.37 %	100,000
合計				1,595,000
減：短期票券折價				(8,899)
淨額				<u>\$ 1,586,101</u>
91.03.31				
商業本票	中信票券	91.02.08-91.04.12	4.65 %	\$ 115,000
	中華票券	91.02.27-91.05.22	2.40 %	400,000
	"	90.10.26-91.05.15	3.25 %	200,000
合計				715,000
減：短期票券折價				(2,286)
淨額				<u>\$ 712,714</u>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四、長期借款

貸款行庫	期間	利率%	償還辦法	92.03.31	91.03.31	
交通銀行 (頭份廠汽電共生案)	85.10.07-93.10.07	2.500	92.01.07起還款, 每3個月一期, 分4期平均攤還本金	\$ 88,686	155,200	
		7.325	92.01.07起還款, 每3個月一期, 分8期平均攤還本金	105,314	38,800	
	85.06.27-96.04.15	5.365	92.01.15起還款, 每3個月一期, 分14期平均攤還本金	129,000	156,643	
		7.325	92.01.15起還款, 每3個月一期, 分18期平均攤還本金	45,048	17,405	
	85.06.27-93.06.27	5.715	92.03.27起還款, 每3個月一期, 分2期平均攤還本金	41,440	124,320	
		7.325	92.03.27起還款, 每3個月一期, 分6期平均攤還本金	145,040	62,160	
	86.12.30-93.12.30	7.325	92.03.30起還款, 每3個月一期, 分8期平均攤還本金	<u>158,162</u>	<u>158,419</u>	
				<u>712,690</u>	<u>712,947</u>	
	交通銀行 (小港廠汽電共生案)	86.11.28-94.11.28	5.715	92.02.28起還款, 每3個月一期, 分8期平均攤還本金	98,823	148,235
			7.325	92.02.28起還款, 每3個月一期, 分12期平均攤還本金	86,471	37,059
86.09.29-94.09.29		5.715	92.03.29起還款, 每3個月一期, 分7期平均攤還本金	78,190	122,870	
		7.325	92.03.29起還款, 每3個月一期, 分11期平均攤還本金	78,190	33,510	
86.11.28-97.10.15		5.215	92.01.15起還款, 每3個月一期, 分20期平均攤還本金	78,000	89,700	
		7.325	92.01.15起還款, 每3個月一期, 分24期平均攤還本金	19,175	7,475	
87.04.21-93.11.13		2.358	92.05.13起還款, 每6個月一期, 分4期平均攤還本金	85,122	85,735	
農民銀行 (小港廠汽電共生案)		86.11.28-96.11.28	7.258	92.03.30起還款, 每3個月一期, 分20期平均攤還本金	62,000	62,000
		86.12.30-96.12.30	7.258	92.02.28起還款, 每3個月一期, 分20期平均攤還本金	181,440	181,440
	86.11.13-93.11.13	2.920	92.05.13起還款, 每6個月一期, 分4期平均攤還本金	<u>309,432</u>	<u>311,658</u>	
			<u>1,076,843</u>	<u>1,079,682</u>		
中國信託 (擔保借款)	91.11.29-96.12.31	3.684	96.12.31期滿時一次償還	<u>1,000,000</u>	<u>1,000,000</u>	
中國國際商銀 (高雄臨海土地貸款)	87.01.21-97.01.20	6.475	91.01.21起還款, 每6個月一期, 分13期平均攤還本金	318,500	343,000	
台灣銀行 (高雄臨海土地貸款)	87.03.29-99.02.09	6.825	92.04.9起還款, 每1個月一期, 分83期平均攤還本金	<u>976,979</u>	<u>988,750</u>	
				<u>1,295,479</u>	<u>1,331,750</u>	
農民銀行 (東興路辦公室貸款)	87.03.31-97.03.31	6.868	92.03.31還款第一期本金36,250千元, 每6個月一期每期32,000千元, 分11期平均攤還本金	<u>355,110</u>	<u>355,110</u>	
中華開發 (頭份尼龍粒廠貸款)	87.08.19-94.08.19	7.750	92.02.19起還款, 每3個月一期, 分15期平均攤還本金	499,206	499,206	
	89.09.30-92.09.30	7.750	自第一次撥款日起滿3年一次償還本金	<u>200,000</u>	<u>200,000</u>	
				<u>699,206</u>	<u>699,206</u>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貸款行庫	期間	利率%	償還辦法	92.03.31	91.03.31
中聯信託 (信用、擔保借款)	87.09.30-92.04.30	7.500	自91年5月起每月償還本金500萬元 第七個月起每月償還1仟萬元	54,586	100,000
				-	100,000
				<u>54,586</u>	<u>200,000</u>
台灣銀行等18家銀行聯 貸(第三套己內醯胺廠 貸款)	88.01.14-97.01.14	2.5634	91.12.15起還款, 每6個月一期, 分11期平均攤還本金	230,000	230,000
	87.12.18-96.12.18	2.907	91.12.15起還款, 每6個月一期, 分11期平均攤還本金	1,770,000	1,770,000
	87.12.18-96.12.18	7.9780	91.12.15起還款, 每6個月一期, 分11期平均攤還本金	400,000	400,000
	87.12.15-94.12.15	5.715	90.10.15起還款, 每逢一、四、 七、十月之十五日還款, 分17期 平均攤還本金	265,000	334,000
	87.12.15-96.12.15	5.215	90.10.15起還款, 每逢一、四、 七、十月之十五日還款, 分25期 平均攤還本金	385,000	445,000
	87.12.10-96.12.10	2.3080	91.12.10起還款, 每6個月一期, 分11期平均攤還本金	<u>3,475,000</u>	<u>3,500,000</u>
合計				<u>6,525,000</u>	<u>6,679,000</u>
減：一年內到期				11,718,914	12,057,695
				<u>(3,595,147)</u>	<u>(1,700,160)</u>
				<u>\$ 8,123,767</u>	<u>10,357,535</u>

上述借款係用以購置生產設備，支付購買辦公大樓之房地款，高雄臨海工業區土地及增建第三套己內醯胺廠貸款，並提供定期存款、土地、建築物、機器設備及長期投資股票作為借款擔保(請詳附註廿五)。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取得之融資額度，均已使用。

截至民國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持續與放款銀行簽訂增補合約，修定延長原還款條件，致本期部份償還辦法及借款金額依更新後還款條件作適當調整。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五、應付公司債

92.03.31				
	發行金額	發行期間	票面利率	還本方式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4,153,125	87.05.08-97.05.08	1.0%	除約定條件外，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加：利息補償金	2,412,099			
未實現匯兌損失	183,470			
減：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27,462)			
提前贖回	(148,516)			
	6,572,716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6,572,716)			
合 計	\$ -			
91.03.31				
	發行金額	發行期間	票面利率	還本方式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4,153,125	87.05.08-97.05.08	1.0%	除約定條件外，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加：利息補償金	1,829,588			
未實現匯兌損失	212,609			
減：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24,919)			
提前贖回	(148,516)			
	6,021,887			
合 計	\$ 6,021,887			

本公司經奉證券管理委員會核准，於八十七年五月八日發行無擔保海外可轉換公司債總額計美金一億二千五百萬，每張面額為美金一千元，按面額發行，主要用以籌措己內醃胺第三套建廠資金。此項海外可轉換公司債之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一)本次發行公司債係在盧森堡掛牌上市。

(二)於民國九十七年五月八日到期一次償還本金，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

- 1.債權人依發行辦法規定，已將本公司債賣回發行公司。
- 2.發行公司依發行辦法規定，已將本公司債向債權人贖回。
- 3.債權人到期前已行使轉換權。

(三)發行期間為十年，票面利率為年息1%(稅後)，實質利率為1.25%，付息日為每年五月八日。

(四)本公司債持有人自民國八十七年六月二十二日起至九十七年五月一日止，除法定停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止過戶期間及約定停止轉換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轉換程序及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以代替現金還本。轉換價格於發行當時係訂為每股新台幣(美金對新台幣匯率為32.98元)36.59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之第二、三及四年(民國八十八年、八十九年及九十年)之五月八日轉換價格可依發行條件規定公式調整之。前述轉換價格如經調整後，其價格不得低於原轉換價格之80%及本公司普通股每股面額。

(五)另本債券持有人得於民國九十二年五月八日申請將所購買之債券以購買本金之143.12%，提前賣回本公司。

(六)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五月八日起若符合發行條款規定，可提前將所發行債券之全部或部份贖回，惟本公司若於自發行日起第六年之前提前贖回，應給予投資人依發行條款約定之計算公式應獲取之溢價。

發行條款規定如下：

- 1.本公司普通股股票連續三十天之收盤價高於當時轉換價格140%以上，於事實發生日起五日內贖回。
- 2.本公司普通股連續三十天收盤價依當時匯率換算成美金之股價，高於約定轉換價格(1美元兌換新台幣32.98元)140%以上，於事實發生日起五日內贖回。

(七)截至民國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債券持有人請求依調整後之轉換價格及約定之匯率轉換成本公司普通股852,783股，金額計美金800,000元，其中74,954股係於民國九十一年九月十日請求轉換，本公司已於轉換時交付海外轉換公司債換股權利證書，換發普通股基準日為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截至民國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應債券持有人要求透過公開市場買回此已發行之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計美金4,470,000元。

十六、長期應付票券

保證機構	借款期間	利率	面額
92.03.31			
中興票券	92.03.07-92.09.03	2.40 %	\$ 500,000
"	91.10.15-92.04.15	3.65 %	750,000
"	91.11.11-92.05.29	3.40 %	749,000
小計			1,999,000
減：票券折價			(10,193)
淨額			<u>\$ 1,988,807</u>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91.03.31			
中興票券	91.03.13-91.09.09	2.80 %	\$ 500,000
"	90.10.26-91.04.15	2.75 %	750,000
"	90.11.14-91.05.15	2.80 %	749,000
國際票券	91.03.13-91.05.15	3.50 %	500,000
"	91.03.13-91.04.15	3.50 %	400,000
小計			2,899,000
減：票券折價			(12,141)
淨額			<u>\$ 2,886,859</u>

本公司為配合營運之需與票券公司簽訂長期合約，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總額度分別為20億及29億元於授權額度內可循環發行，本公司並提供土地及建築物作為擔保(請詳附註廿五)。

十七、退休金

(一)本公司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止攤提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8,762仟元及15,515仟元，實際提撥至退休基金為2,473仟元及2,609仟元，餘帳列應計負債26,289仟元及12,906仟元。

(二)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退休基金資產變動情形如下：

	<u>92.03.31</u>	<u>91.03.31</u>
上年度結存	\$ 2,115	26,783
加：本期應提撥	2,473	2,609
預付退休金	223	-
減：支付退職金	(2,460)	(28,078)
本年度結存	<u>\$ 2,351</u>	<u>1,314</u>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八、所得稅

	92年度第一季		91年度第一季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1.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 3,285,099		3,421,068	
(2)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 2,269,986		2,495,457	
(3) 產生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暫時性差異：				
未使用虧損扣抵所產生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7,086,667	1,771,667	5,148,473	1,287,118
未使用投資抵減所產生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5,390,773	1,347,693	7,448,356	1,862,089
未實現兌換損失所產生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	625,597	156,399
估計非常損失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85,000	21,250	85,000	21,250
退休金未提撥數所產生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397,273	99,318	217,420	54,469
備抵呆帳超限數所產生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65,412	41,353	143,623	35,906
其他所產生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5,274	3,818	15,350	3,837
2.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	\$ 1,514,981		709,731	
備抵評價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		(1,471,268)		(515,066)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	\$ <u>43,713</u>		\$ <u>194,665</u>	
3. 遞延所得稅資產 - 非流動	\$ 1,770,118		2,711,337	
備抵評價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非流動		(798,718)		(1,980,391)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 非流動	\$ <u>971,400</u>		\$ <u>730,946</u>	
4. 繼續營業部門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增加數		(786,492)		(474,241)
遞延所得稅資產 - 非流動減少數		1,166,479		286,419
備抵評價 -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減少)數		(382,390)		179,201
所得稅利益	\$ <u>(2,403)</u>		\$ <u>(8,621)</u>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5.截至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上開"供未來可使用之虧損扣抵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依所得稅法規定可供扣抵未來年度所得之虧損，未使用之虧損扣抵明細如下：

<u>發生年度</u>	<u>金 額</u>	<u>供 扣 抵 年 度</u>
八十八年度	\$ 547,993	89年-93年
九十年年度	3,590,271	91年-95年
九十一年度	1,760,979	92年-96年
九十二年年度	1,187,424	93年-97年
	<u>\$ 7,086,667</u>	

6.截至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前述"未使用投資抵減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指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之投資抵減稅額，明細如下：

<u>發生年度</u>	<u>金 額</u>	<u>供 扣 抵 年 度</u>
八十九年度	\$ 1,334,270	92年-93年
九十一年度	11,613	92年-95年
九十二年年度	1,810	92年-96年
	<u>\$ 1,347,693</u>	

7.截至本報告提出日止，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八十九年度。

十九、資本公積

(一)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以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仍有不足時得用以彌補虧損或轉作資本外，不得移作其他用途。如以資產重估增值所產生之資本公積用以彌補營業虧損者，依「營利事業資產重估價辦法」規定，於彌補虧損年度以後發生之盈餘，除依照公司法、所得稅法之規定分配外，其餘應轉回資本公積科目項下，在原撥補數額未轉回前，不得分派股息及其他用途。

(二)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轉作資本；股票溢價及資產重估而產生之資本公積，依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規定之比例逐次轉作資本。

廿、保留盈餘

(一)法定盈餘公積

係依公司法規定，公司就稅後淨利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此項公積僅得用於彌補虧損或在公積已達資本總額百分之五十時，得於不超過半數之範圍內撥充資本。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二)特別盈餘公積

依照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於89.1.3發布之台財證(一)第100116號函規定，為維持公司財務結構之健全與穩定，避免虛盈實虧，損及股東權益，上市、上櫃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除依法提出法定盈餘公積外，應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末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末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三)未分配盈餘

依照公司章程之規定，年度結算如有盈餘，除依法令規定完納一切稅捐、彌補虧損及提撥資本公積、法定盈餘公積與特別盈餘公積後，就餘額提撥百分之五十以上之比例按下列方式分派或由董事會提請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其他分派方式。

- 1.股東股利百分之九十五，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數百分之十，但每股分派之現金股利低於、一元或負債比例不低於百分之五十時，優先以股票股利分派之。
- 2.董事、監察人酬勞金百分之二。
- 3.員工紅利百分之三。

前述盈餘提撥分派比例、股利分派種類及其現金股利比例等，得於分派時，視公司之發展、營運及資金狀況等，提請股東會決議調整。

本公司於九十一年六月二十六日依股東常會決議以下述公積數予以彌補虧損。

	<u>金</u>	<u>額</u>
特別盈餘公積	\$	515,850
法定盈餘公積		451,666
資本公積 -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262,822
資本公積 -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17,172
資本公積 - 資產重估增值		2,228,658
	<u>\$</u>	<u>3,476,168</u>

依據所得稅法規定，自民國八十七年度起，營利事業所繳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得用以扣抵其個人股東之綜合所得稅，營利事業應設置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且當年度之盈餘於次年度有未分配者，應就該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並計入股東可扣抵稅額餘額，供國內及國外股東未來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272,892仟元及199,784仟元。

本公司屬國內居住者之股東九十二年度預計及九十一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可扣抵稅額預計均為分配盈餘數額之0%。

截至民國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所列未分配盈餘已包括下列：

八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施兩稅合一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1,185,758
八十七年一月一日實施兩稅合一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6,495,093)
轉列特別盈餘公積		(515,850)
公積彌補虧損		<u>3,476,168</u>
	\$	<u><u>(2,349,017)</u></u>

廿一、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本公司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均為複雜資本結構，惟均為純損，不具稀釋效果，故僅計算基本每股盈餘，而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分別為1,482,944仟股1,482,869仟股。

廿二、停工損失

係前鎮廠(目前部份作為本公司訓練中心)因慮及政府工業安全繼而停工，另，因市場因素分別將大社廠及高雄廠部份生產線停工，待國際經濟景氣逐漸好轉時再予以復車，相關之固定成本轉列停工損失。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廿三、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一)衍生性金融商品：無。

(二)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92.03.31		91.03.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 融 資 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3,757,346	3,757,346	3,785,457	3,785,457
長期投資	7,738,441	7,736,610	7,904,772	8,049,934
金融資產合計	<u>\$ 11,495,787</u>	<u>11,493,956</u>	<u>11,690,229</u>	<u>11,835,391</u>
金 融 負 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30,560,636	30,560,636	30,642,658	30,642,658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6,572,716	6,572,716	6,021,888	6,021,888
金融負債合計	<u>\$ 37,133,352</u>	<u>37,133,352</u>	<u>36,664,546</u>	<u>36,664,546</u>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款項、應計退休金負債及存入保證金等。
- 2.有價證券如有市場價格可循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依財務或其他資訊估計公平價值。
- 3.長期投資帳面價值，係以被投資公司自編之財務報表依權益法評價，公平價值則以股權淨值或市價評價。
- 4.長期負債中，長期應付票券由於折價發行故公平價值等於其發行金額減去未攤銷應付票券折價。海外可轉換公司債：本公司海外可轉換公司債之帳面價值尚含應付利息補償金之金額；其公平價值以市價為準。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廿四、關係人交易事項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中國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法人董事、監察人
信昌化學工業(股)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台灣志氯化學(股)公司	"
高雄塑酯化學工業(股)公司	"
中工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
中普氣體股份有限公司	"
中化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兆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中石化(維京群島)投資有限公司	"
中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鴻益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部份法人董事與本公司相同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被投資公司之董事
京華城股份有限公司	"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進貨

	92年度第一季		91年度第一季	
	金 額	佔本公 司進貨 淨額 %	金 額	佔本公 司進貨 淨額 %
中國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 1,624,938	44	1,064,036	54
台灣志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41,706	1	28,845	1
中化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58,650	4	46,199	2
信昌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03,597	6	78,274	5
	<u>\$ 2,028,891</u>	<u>55</u>	<u>1,217,354</u>	<u>62</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除對中化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付款期間為二個月外，係按一般進貨條件辦理。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2.銷貨

	92年度第一季			91年度第一季		
	金	額	佔本公司銷貨淨額 %	金	額	佔本公司銷貨淨額 %
中化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72,660	1		22,112	1
高雄塑酯化學工業(股)公司		81,794	2		48,270	2
兆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57,114	6		86,760	3
	\$	<u>411,568</u>	<u>9</u>		<u>157,142</u>	<u>6</u>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除對兆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收款期間為三個月外，係按一般銷貨條件辦理。

3.應收(付)款項

	92.03.31			91.03.31		
	金	額	%	金	額	%
應收票據及帳款						
中化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76,160	3		5,408	-
高雄塑酯化學工業(股)公司		33,538	1		18,916	1
中石化(維京群島)投資有限公司		70,555	3		75,735	4
兆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18,702	10		50,448	3
合計	\$	<u>398,955</u>	<u>17</u>		<u>150,507</u>	<u>8</u>
其他應收款						
高雄塑酯化學工業(股)公司	\$	17,840	50		642	-
中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497	4		1,884	1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944	5		1,236	1
中國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3	-		4,045	3
中化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		1,404	1
合計	\$	<u>21,284</u>	<u>59</u>		<u>9,211</u>	<u>6</u>
應付票據及帳款						
中國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	822,505	59		550,242	55
台灣志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15,290	1		12,324	1
中化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62,197	5		18,079	2
信昌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89,456	6		34,725	3
合計	\$	<u>989,448</u>	<u>71</u>		<u>615,370</u>	<u>61</u>

本公司應付中國石油股份有限公司之貨款，依雙方約定之付款條件，應於民國九十年一月及二月分別支付418,173仟元及148,323仟元，惟因本公司受石化產業景氣之影響，上下游交貨條件之變更，致無法如期償還。而本公司自九十年一月十五日起依中國石油股份有限公司之要求，主要原料改以現金支付方式購貨。因購貨情形正常，自九十二年度起另行提供土地作為該公司債權之擔保設定（請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詳附註廿五)，以恢復相關購貨條件及賒銷額度，另自民國九十二年一月起，本公司就尚未結存貨款開具三十六張每月到期以銀行為擔當付款人之未附息本票，以確保每月給付。截至民國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針對上開積欠款項所開立之本票均能如期兌現，尚未到期償付之票據金額計400,473仟元，分別帳列應付票據 - 流動145,627仟元及長期應付票據254,846仟元。

4. 租金收入(請參閱附註九)

	92.03.31		91.03.31	
	金 額	佔本公司租金收入 %	金 額	佔本公司租金收入 %
信昌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7,212	35	7,212	35
中化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237	6	768	3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765	9	1,766	8
京華城股份有限公司	-	-	1,766	8
其他	501	2	1,729	8
	\$ 10,715	52	13,241	62

5. 其他收入

	92.03.31		91.03.31	
	金 額	佔本公司其他收入 %	金 額	佔本公司其他收入 %
高雄塑酯化學工業(股)公司	\$ 7,775	41	3,747	8
中化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107	16	1,763	4
其他	550	3	189	-
	\$ 11,432	60	5,699	12

係火車調度費、托運費、代購原料手續費收入及關係人代辦各項事務之服務收入等。

6. 本公司因業務需要而自民國八十七年二月起向鴻益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承租部分辦公室租約為期一年，每年到期後可再續約，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止支付租金費用均為887仟元。
7.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七年一月十五日起與中工保全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委託保全合約並自民國八十九年七月一日續約，約期為一年，每年期滿後可再續約。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分別支付保全費2,295仟元及2,324仟元。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9.本公司自民國八十八年六月起因業務需要與中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委託代辦工程相關服務、設備管理及工程設備維護等合約，為期三年，服務及維護費用依實際工作計算，到期後再續約，自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一日至九十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並已收取50,000仟元履約保證金，並待合約到期或終止，無息退還。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已支付價款分別為30,734仟元及52,284仟元。

廿五、質押資產

截至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提供下列各項資產等項目分別作為銀行透支帳戶及其他用途之擔保品：

受 押 資 產	92.03.31	91.03.31	抵 押 用 途
質押定期存款	\$ 112,000	212,000	銀行透支
"	90,000	90,000	提起高等法院仲裁案 之假扣押
"	287,288	329,411	供貨合約保證函擔保 品
"	300	300	取得碼頭優先使用權 履約保證
"	5,910	5,897	向中油、福聚進貨保 證
"	13,151	6,000	向經濟部申請研究發 展補助
土地	3,038,447	729,718	向中油公司進貨保證
質押定期存款	40,000	50,000	長期借款
長期投資股票	88,861	318,925	"
土地	4,731,750	4,408,514	"
建築物	580,558	595,097	"
機器設備	14,634,098	15,707,494	"
長期投資股票	2,405,530	2,720,129	發行商業本票擔保
短期投資股票	286,542	286,542	"
土地	4,149,801	4,146,576	"
建築物	100,811	104,777	"
長期投資股票	2,934,655	2,778,864	短期借款
土地	735,137	735,137	"
應收帳款	-	118,695	"
備償戶	-	29	"
合 計	<u>\$ 34,234,839</u>	<u>33,344,105</u>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廿六、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除關係人之背書保證(附註廿四)外，其他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列示如下：

(一)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餘額分別如下

	<u>92.03.31</u>	<u>91.03.31</u>
美金	-	2,708

(二)截至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為金融機構資金融通、銷貨履約及採購付款開立存出保證票(本票)金額分別為23,170,314千元及21,757,997千元。

(三)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已簽訂之重大未完工程合約總價款分別為新台幣160,965千元及新台幣76,170千元，截至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未付款金額分別為新台幣87,240千元及新台幣11,277千元。

(四)截至民國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與中國石油(股)公司簽訂苯、氫氣及甲苯之購買合約，合約約定本公司可於一定數量內購買上述產品，價格以中國石油公司當月牌價為計算基礎。

(五)本公司與美國達善工程公司簽訂合資案之爭議，經達善公司向中華民國商務仲裁協會提請仲裁，要求本公司損害賠償，仲裁人於民國八十六年二月十七日作成八十五年商仲麟聲孝字第七十二號判斷，本公司應給付達善公司美金3,090,482元(新台幣約85,000千元)。

本公司對此一仲裁判斷之訴仍有不服，於八十六年三月二十七日向台北地方法院提起撤銷該仲裁案，並經八十六年八月二十日台北地方法院判決本公司敗訴。本公司對此一判決仍有不服，並於八十六年九月二十日另向台灣高等法院提起上訴，撤銷該仲裁案。台灣高等法院於八十七年五月二十五日判決本公司敗訴，本公司仍有不服，並於八十七年六月二十日向最高法院提起上訴，最高法院於八十九年二月二十五日將台灣高等法院之判決廢棄、發回台灣高等法院重新審理，於八十九年九月十九日，經台灣高等法院更審判決，廢棄原八十七年五月二十五日之判決，撤銷該仲裁案，惟達善公司已於收受判決書後之法定期限內向最高法院提起上訴，台灣最高法院於九十二年三月六日將台灣高等法院八十九年九月十九日撤銷該仲裁案之判決廢棄，並發回台灣高等法院重新審理。本公司基於穩健原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九號第7段及第15段之規定，已於八十五年度財務報表估列此賠償損失準備新台幣85,000千元。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六)民國八十八年五月十七日美商瑟蘭斯國際公司以本公司生產之醋酸非法侵其已註冊之醋酸方法專利為由，乃以行為時本公司董事長關永實及中石化大社廠廠長蔡錫津為被告，向台灣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提出專利侵害之刑事告訴，並於該署偵察終結前改提為刑事自訴，嗣因專利法修正，將侵害發明專利除罪化，高雄地方法院就該公司對本公司所提之專利侵害刑事自訴乃依法為免訴判決確定。

該公司以同一案由分割請求二件民事賠償，先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間提起新台幣0.59億元之民事賠償訴訟，因本公司已對系爭專利提出舉發，請求撤銷系爭專利，高雄地方法院於民國九十年三月十二日裁定舉發案全案確定前停止本件民事訴訟程序。另於民國九十年二月十六日提起刑事附帶民事損害賠償訴訟，因刑事自訴案已獲免訴判決確定，該公司遂將本案改提為民事賠償訴訟，請求賠償金額為新台幣11.96億元，目前正由高雄地方法院審理中。

惟本公司所生產之醋酸係採用美國孟山都公司授權，並無任何侵害其專利之情事，該公司在尚未經任何司法程序確認列示，即逕自向媒體訛指，意圖敗壞本公司之聲譽，本公司針對此誹謗、誣告等案件，於九十年三月十五日對該公司提起刑事附帶民事訴訟，請求損害賠償二百億元，目前全案皆於台灣高雄地方法院審理中。

廿七、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廿八、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廿九、其 他

(一)本公司民國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顯示其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達新台幣13,766,011仟元，其中主要係因八十七年發行之海外可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得於九十二年五月八日申請提前賣回本公司，若全部持有人依合約履行賣回時，造成公司有重大之資金需求，公司目前已擬訂因應對策及償債計畫，並積極進行溝通協調。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二)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92年度第一季			91年度第一季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用人費用	214,001	28,258	242,259	212,831	22,670	235,501
薪資費用(註)	173,374	22,991	196,365	182,766	19,357	202,123
保險費用	11,563	1,315	12,878	11,648	1,147	12,795
退休金費用	24,706	3,509	28,215	13,752	1,730	15,482
其他用人費用	4,358	443	4,801	4,665	436	5,101
折舊費用	377,693	3,300	380,993	388,608	2,922	391,530
攤銷費用	57,984	1,563	59,547	21,732	397	22,129
合 計	649,678	33,121	682,799	623,171	25,989	649,160

(註)：包含各類獎金、津貼及資遣費等。

(三)民國九十一年度財務報表之部份科目經予重分類，以配合民國九十二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此項重分類並不影響當年度損益金額。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單位)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上市股票	亞化	無	短期投資	3,048,194	63,647	-	20,514	
	國喬	無	短期投資	334,901	12,091	-	3,985	
	數位春池	無	短期投資	1,916,974	83,101	-	2,722	
	台灣中小企銀	無	短期投資	421,670	8,692	-	2,792	
	台積電	無	短期投資	43,120	2,946	-	1,955	
	聯電	無	短期投資	158,700	7,911	-	3,269	
	小計				178,388		35,237	
	中華工程	本公司為被投資公司之董事	長期投資	104,288,139	1,628,534	7.64	463,039	
	中華開發	無	長期投資	38,371,063	814,911	0.41	506,498	
	小計				2,443,445		969,537	
上櫃股票	元大京華證券	無	短期投資	14,994,173	336,771	0.01	251,153	
	群益證券	無	短期投資	642,252	29,895	-	6,827	
	吉祥證券	無	短期投資	2,275,200	106,387	-	6,940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有價證券 種類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小計				473,053		264,920	
未上市股票	高雄塑酯	採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26,664,000	544,156	40.00	544,057	
	台灣石化合成	採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33,047,640	495,434	30.76	495,037	
	台灣志氯化學	採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6,400,000	242,568	40.00	243,736	
	信昌化學工業	採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107,590,000	1,225,470	40.00	1,224,588	
	承輝實業	採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54,850,000	240,117	41.67	240,158	
	中石興開發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10,000,000	73,958	100.00	73,958	
	中化興實業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16,000,000	177,714	100.00	177,714	
	中工保全	採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1,440,000	11,723	24.00	11,655	
	石福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14,000,000	262,100	100.00	260,537	
	石華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14,000,000	259,165	100.00	259,165	
	中石化資訊管理 顧問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2,000,000	17,622	100.00	17,622	
	花東電力	採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24,400,000	147,811	40.00	147,811	
	中石化新加坡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4,100,000	69,393	100.00	69,393	
	中石化(維京群 島)投資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26,580,000	791,845	100.00	791,845	
	兆欣化工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55,000,000	543,038	100.00	543,031	
	中普氣體	採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4,998,000	70,153	49.00	70,153	
	中石化工程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10,000,000	99,237	100.00	99,213	
	新和化學	無	長期投資	715,000	4,400	4.76	4,400	
	海外投資開發	無	長期投資	2,600,000	26,000	2.89	26,000	
	展新創投	本公司為被投資 公司之董事	長期投資	8,000,000	80,000	12.31	80,000	
	生物發展基金	無	長期投資	895,759	26,025	1.90	26,025	
	京華城公司	本公司為被投資 公司之董事	長期投資	120,000,000	1,200,000	10.00	1,200,000	
	建功創業投資	本公司為被投資 公司之董事	長期投資	13,972,500	145,665	16.88	145,665	
	Neuro Logic Inc.	無	長期投資	142,857	15,310	2.22	15,310	
	小計				6,768,904		6,767,073	
開放型基金	寶來矽谷	無	短期投資	3,742,483	48,540	-	18,862	
合計					\$ 9,912,330		8,055,629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關係人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中國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法人董事、監察人	進貨	1,624,938	44 %	30天	-	無	(422,033)	44 %	
信昌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203,597	6 %	30天	-	無	(89,456)	9 %	
中化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158,650	4 %	60天	-	進貨後60日收款	(62,197)	7 %	
兆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257,114)	6 %	30天	-	無	218,702	10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兆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218,702	6.58	-		-	-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9.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高雄塑酯化學工業(股)公司	高雄縣大社鄉興工路一號	甲基丙烯酸甲酯	266,640	266,640	26,664,000	40.00%	544,156	-	-	註一及三
台灣石化合成(股)公司	台北市仁愛路四段25號9A	甲基第三丁基醚、丁酮	125,000	125,000	33,047,640	30.76%	495,434	-	-	註一及三
台灣志氯化學(股)公司	高雄市小港區中智街25號	氯、液碱、鹽酸	64,000	64,000	6,400,000	40.00%	242,568	-	-	註一及三
信昌化學工業(股)公司	台北市中山北路三段47號304室	酚、丙酮、丙二酚、環己酮	1,000,000	1,000,000	107,590,000	40.00%	1,225,470	-	-	註一及三
承輝實業有限公司	台北市東興路12號2樓	投資技術合作諮詢顧問	500,000	500,000	54,850,000	41.67%	240,117	-	-	註一及三
中石興開發(股)公司	台北市東興路12號10樓	土地開發、營運、土地仲介	100,000	100,000	10,000,000	100.00%	73,958	-	-	註二
中化興實業(股)公司	台北市八德路四段277號6樓	鹼氣、磷酸、等產品進出口買賣	145,000	145,000	16,000,000	100.00%	177,714	6,098	6,098	註二
中工保全(股)公司	台北市東興路12號6樓	安全諮詢顧問	14,400	14,400	1,440,000	24.00%	11,723	-	-	註一及三
英屬維京群島石福投資(股)公司	Citco Building, P.O. Box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	轉投資業務	440,125	440,125	14,000,000	100.00%	262,100	(5,587)	(5,845)	註二
英屬維京群島石華投資(股)公司	"	轉投資業務	437,946	437,946	14,000,000	100.00%	259,165	(5,588)	(5,587)	註二
中石化資訊管理顧問(股)公司	台北市東興路12號8樓	電腦管理系統之規劃	20,000	20,000	2,000,000	100.00%	17,622	22	22	註二
花東電力(股)公司	台北市東興路12號8樓	發電廠之經營業務(尚未營運)	244,000	244,000	24,400,000	40.00%	147,811	-	-	註一及三
中石化新加坡有限公司	31 Exeter Road #14-01/04 Comcentre 1 Tower Singapore 239732	大陸投資業務(尚未營運)	136,607	136,607	4,100,000	100.00%	69,393	(419)	(419)	註二
中石化維京群島投資有限公司	Citco Building, Wickhams Cay, P.O. Box662	轉投資業務	904,946	904,946	26,580,000	100.00%	791,845	(49)	(49)	註二
兆欣化學工業(股)公司	屏東縣枋寮鄉東海村精進路1號	DCP、磷酸二鈣	550,000	550,000	55,000,000	100.00%	543,038	3,751	3,751	註二
中普氣體材料(股)公司	苗栗縣頭份鎮自強路二段217-1號	高壓氣體銷售、國際貿易	49,980	49,980	4,998,000	49.00%	70,153	-	-	註一及三
中石化工程(股)公司	高雄市前金區五福三路61號14樓之16	機械相關工程	100,000	100,000	10,000,000	100.00%	99,237	(337)	(2,112)	註二

註一：係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二：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三：依88.3.31台財證(六)第01402號函規定，持股50%以下之轉投資公司免按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者：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1	英屬維京群島石福投資(股)公司	福建華星石化有限公司	長期應收款	10,549	10,549	無	營業週轉	-	-	-		無	-	無
2	英屬維京群島石華投資(股)公司	福建華星石化有限公司	長期應收款	10,549	10,549	"	"	-	-	-		"	-	"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中石化(維京群島)投資有限公司	股票	Core Pacific Overseas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26,580,000	784,023	45.19	784,023	
英屬維京群島石福投資(股)公司	股票	福建華星石化有限公司	"	"	11,920,000	246,516	40.00	246,433	
英屬維京群島石華投資(股)公司	股票	福建華星石化有限公司	"	"	11,920,000	246,516	40.00	246,433	
中石興開發(股)公司	股票	大鷹營造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6,000,000	68,652	100.00	68,652	
	"	華邦	無	短期投資	39,793	2,729	-	548	
	"	聯電	"	"	15,870	1,107	-	322	
	"	鍊德	"	"	26,812	3,157	-	427	
	受益憑證	金亞太雙響炮基金	"	"	250,000	2,500	-	1,135	
中化興實業(股)公司	股票	台苯	"	"	44,705	1,747	-	1,294	
	"	黑松	"	"	550	-	-	6	
	"	零壹科技	"	"	17,349	1,347	-	240	
	"	台灣半導體	"	"	13,662	666	-	135	
	"	元大京華	"	"	20,070	811	-	334	
	"	華邦電	"	"	13,264	906	-	183	
	"	茂矽	"	"	24,640	1,712	-	119	
	"	香港中化興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9,999	-	99.99	-	
	受益憑證	保德信元富債券基金	無	短期投資	364,432	5,000	-	5,042	
兆欣化學工業(股)公司	股票	中石化	本公司之母公司	短期投資	226,000	1,916	-	947	
	"	台積電	無	"	210,000	13,830	-	9,393	
	"	鴻海	"	"	57,500	7,561	-	6,573	
	受益憑證	保誠歐洲基金	"	"	400,000	4,000	-	2,004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備註
				科目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	永昌新銳基金	"	"	462,107	5,000	-	1,594	
	"	建弘美國科技基金	"	"	2,500,268	25,078	-	22,827	
	"	中興台灣基金	"	"	1,000,000	10,000	-	8,460	
	股票	鑫科資訊(股)公司	"	長期投資	600,000	10,080	15.00	10,080	
	"	盛華1699	"	短期投資	4,578,967	53,704	-	53,630	
	"	建弘台灣債券基金	"	"	751,337	10,000	-	10,006	
	"	盛華5599	"	"	1,891,808	20,000	-	20,023	
中石化工程(股)公司	受益憑證	保誠歐洲基金	"	"	1,000,000	10,000	-	5,010	
大鷹營造工程有限公司	"	保誠威鋒二號	"	"	665,034	8,438	-	9,783	
"	"	中興台灣基金	"	"	500,000	5,000	-	4,230	
中石化(新加坡)有限公司	股票	京華龍(無錫)化纖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2,100,000	53,208	100.00	53,208	

4. 累積買進、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得不揭露。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英屬維京群島石華投資(股)公司	福建華星石化有限公司	福建省泉州市肖厝開發區	液化石油氣及化工原料生產	372,238	372,238	11,920,000	40.00%	246,516	(13,627)	(5,535)	
英屬維京群島石福投資(股)公司	福建華星石化有限公司	福建省泉州市肖厝開發區	液化石油氣及化工原料生產	372,238	372,238	11,192,000	40.00%	246,516	(13,627)	(5,535)	
中石興開發(股)公司	大鷹營造工程有限公司	桃園市復興路5號10樓之5	土木、建築工程之承攬	60,500	60,500	6,000,000	100.00%	68,652	-	-	
中石化(新加坡)有限公司	京華龍(無錫)化纖有限公司	江蘇省無錫市新區47號地塊	本色尼龍梭織物、異色紗織物及染色梭織物之生產	79,479	79,479	2,100,000	100.00%	53,208	11	11	
中化興實業(股)公司	中化興(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德輔道中248號東陽商業大廈803室	進出口貿易	36	36	9,999	99.99%	-	-	-	

10. 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資訊：無。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1)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2(3)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台灣之投 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福建華星石化有 限公司	液化石油氣及化工原 料生產及銷售	997,642	2	778,224	-	-	778,224	80 %	(11,070)	493,032	-
京華龍(無錫)化 織有限公司	本色尼龍梭織物、染 色尼龍梭織物、異色 紗織梭織物及染色梭 織物之生產、其後整 理及銷售。	79,479	"	79,479	-	-	79,479	100 %	11	53,208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857,703	859,800	4,465,888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4.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5.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3)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註4：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係依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損益認列的部份係以年度月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5：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或比例上限，實收資本額逾一百億者，五十億元部分適用百分之四十，五十億元以上未逾一百億元部分適用百分之三十，逾一百億元部分適用百分之二十。

三十一、部門別財務資訊

依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83)台財證(六)第35882函示期中財務報表得不揭露部門別財務資訊。